

证券代码：871724

证券简称：迪昌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通知情况

武汉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武汉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公司定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8 日。

二、新增临时议案情况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有公司总股本 52.41%股份的股东寇振华提交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案函》，提议将《关于提名刘进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和《关于提名赵怡春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武汉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三、董事会关于此次增加临时议案的审核意见

经董事会审核，该议案的提案人资格、议案时间及议案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该议案具有明确主题和具体的审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进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和《关于提名赵怡春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议案外，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不变。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武汉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案函》。

武汉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